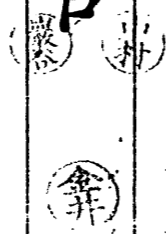


Blank lined area for text on the right page.

明治十二年三月十日

琉球藩御處分付内務卿、勅語并談藩
王、御達案之改正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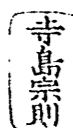
書記官



大臣

系議

寺島宗則



力

本
改
官

勅語

琉球藩舊シク王化ニ服シ寔ニ慶育之
徳ニ頼ル今乃チ恩ヲ怙ニ嫌ヲ扶ニ使命ヲ
恭マス是蓋シ舟路遼遠見聞限ルノ致
ス所朕一視同仁深ク既往ノ罪ヲ譴メテ該
藩ヲ廢シ尚泰ラ東京府下ニ移シ賜フニ
第宅ヲ以テシ且尚健尚尙ヲ以テ特ニ華
族ニ列シ俱ニ東京府ノ貫屬タラシムベシ所
司奉行セヨ

大
收
一
五

御璽

明治十二年三月十一日

琉球藩王尚泰

去ル明治八年五月廿九日并ニ同九年
五月十七日ヲ以テ御達ノ條件有之
處使命ヲ恭マズ實ニ難被差置次第
ニ立至リ依テ廢藩置縣被仰出候
條此旨相達候事

明治十二年三月十一日

大政大臣

琉球藩

今般其為被廢時、付テ、右為處分内
路大書記官松田道之出張被行自
候、付諸事同人ノ指揮、依テ可取
計此者相遠候事

明治十二年三月十日

太政大臣三條實美

琉球藩